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3）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 （5）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 （6）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25人
- （7）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064人
- （8）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9)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5.01 亿元

(10)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31.78 亿元

(11)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19.01 亿元

(12)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12 家

(13) 审计客户的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14) 审计收费：6.32 亿元

(15)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58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度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 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39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余建耀	2008年	2006年	2008年	2023年	2022年，签署传音控股、震有科技、创业慧康等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永兴材料、创业慧康、天奈科技等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天士力、天奈科技、金石资源等2019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彭敏	2014年	2012年	2014年	2021年	2022年，签署天士力、天奈科技、同飞股份等2021年度审计报告； 2021年，签署天士力、天奈科技等2020年度审计报告； 2020年，签署天奈科技2019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翁祖桂	2010年	2007年	2019年	2021年	2022年，签署蒙娜丽莎、原尚股份等2021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	------	-----------

1	余建耀	2022年12月19日	监管谈话	深圳证监局	因执行震有科技2021年年报审计项目时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被深圳证监局采取监管谈话的监管措施。
---	-----	-------------	------	-------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80万元（含税）。2023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报酬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公正、客观、独立的职业准则，展现了良好的道德规范和职业素养，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

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切实履行了其作为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信息；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